

证券代码：839584

证券简称：君旺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2021年4月2日

生效日期：2021年4月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君旺股份）

习珈维，时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孙艺菲，时任实际控制人、财务负责人

康鹤，时任董事会秘书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涉嫌违规事实：

2020年，君旺股份实际控制人习珈维、孙艺菲控制的君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关联方往来款的方式违规占用挂牌公司资金，资金占用余额最高达到2050万元，占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01%。此外，2021年2月，君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陆续向公司借款累计515万元。2021年3月9日，主办券商发布《关于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占用方习珈维、孙艺菲违规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1.4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七十三条的规定。君旺股份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六条的规定，同时未及时披露占用资金的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七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时任董事长习珈维对资金审批以及信息披露违规负有责任，财务负责人孙艺菲对资金审批负有责任，董事会秘书康鹤对信息披露违规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了上述事项并予以披露，截止2021年3月30日，君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已归还挂牌公司全部欠款。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1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十六条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如下决定：

对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习珈维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实际控制人、财务负责人孙艺菲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时任董事会秘书康鹤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自律监管措施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加大组织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相关制度、规则的学习，完善公司治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公监函〔2021〕050号）

君旺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